

证券代码：605068 证券简称：明新旭腾 公告编号：2022-057

明新旭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部分董事、监事 及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计划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增持计划内容：明新旭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部分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计划于2022年3月14日起12个月内使用个人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允许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等增持公司股份，增持比例合计不低于公司总股本的0.5%且不超过1%，价格为不高于30.00元。

● 增持计划进展：2022年4月21日-22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庄君新先生共计增持公司股份25,000股，占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的0.015%，增持金额为人民币506,970元（不含交易费用）。

● 风险提示：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情况发生变化或增持资金未能及时到位，导致增持计划延迟实施或无法实施的风险。

一、本次增持的基本情况

2022年4月22日，公司接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庄君新先生通知。庄君新先生近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本公司股份合计25,000股，占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的0.015%，增持金额为人民币506,970元（不含交易费用），具体如下：

姓名	职务	本次增持前 持股数量 (股)	本次增持 数量 (股)	本次买入 均价 (元/股)	本次增持后 持股数量 (股)	增持后持 股比例 (%)
庄君新	董事长、总 经理	42,000,000	25,000	20.28	42,025,000	25.23
合 计		42,000,000	25,000	20.28	42,025,000	25.23

二、其他相关事项说明

1、本次增持符合《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上述人员表示，本次增持公司股份是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及对公司价值的认同，不排除未来继续增持公司股份的可能，并承诺将严格遵守《证券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3、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关注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股票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明新旭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04月23日